

專案質詢

9-1-5-0118

##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5 年 3 月 16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徐委員榛蔚，針對近日公股行庫陸續爆出遭換偽美鈔、詐騙房貸等內部控制疏失，然內部控制制度係現行企業提高經營效率、強化企業體質、提升企業競爭力不可或缺之機制，公股行庫係政府占多數出資比例之金融機構，其財務健全、法令遵循、消費者保護及風險管理等治理問題更須審慎行之，建請財政部及金管會等相關單位除應儘速糾正已發生之缺失，更須再行檢討現行內部控制相關金融檢查實施情形，加強其深度與頻率，另亦應加強從業人員相關訓練，以確保八大公股行庫金融體質之完善，並使整體金融市場得維持穩定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因應快速變遷之經濟金融情勢，金融機構應有妥適之經營風險偵測機制，並應建立完善之內部控制所設三道防線，即營業單位自我控管、風險管理與法令遵循之監控、內部稽核之獨立監督，各司其職，故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設有金融檢查制度，以抽核方式實地瞭解受檢機構相關機制之運作，確保降低重大經營風險之發生，並使整體金融市場得穩定發展並具秩序。
- 二、惟近日公股行庫內部控制問題連環爆，先有華南銀行超貸 2.7 億元房貸詐騙案、後又傳兆豐銀行遭假美鈔集團兌鈔洗劫，其不僅屬個別從業人員疏失，亦為金融體系之重大問題，且公股行庫係政府佔多數出資比例之金融機構，其財務健全、法令遵循、消費者保護及風險管理等治理問題更須審慎行之，爰建請財政部及金管會等相關單位，應儘速糾正已發生之缺失，檢討現行金融檢查實施情形，並加強相關從業人員之訓練，避免再有類似情事之發生，以穩定整體金融市場秩序。